

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2017年4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7日以书面通知形式提交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。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议案的基本情况和表决情况

（一）通过《关于〈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.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2.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

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《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3.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表决票数的 1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（二）通过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表决票数的 1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（三）通过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表决票数的 1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（四）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表决票

数的 1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（五）通过《关于续聘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年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允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对公司资产状况、经营成果所作审计实事求是，所出审计报告客观、真实，同时已与公司建立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，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聘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表决票数的 1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年4月20日